

五华区图书馆城镇公益性岗位招聘公告

为贯彻落实就业援助政策，促进就业困难人员稳定就业，根据《云南省城镇公益性岗位管理暂行规定》（云人社通〔2024〕25号）、《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昆明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昆人社通〔2020〕37号）等文件精神，五华区图书馆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名城镇公益性岗位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岗位信息

岗位名称：窗口服务岗

招聘人数：1名

工作内容：

- 1.负责图书馆窗口读者服务工作；
- 2.协助办理图书借还、咨询引导、秩序维护等；
- 3.完成单位交办的其他公共服务事项。

工作地点：昆明市西山区东寺街114号（昆明市五华区图书馆）

工作时间：按国家规定执行，享受法定节假日（节假日接受单位调休安排）。

二、招聘对象

具有云南省户籍或在昆常住，在法定劳动年龄内，具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办理了城镇登记失业的下列就业困难

人员之一：

- 1.零就业家庭人员；
- 2.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员；
- 3.男年满 50 周岁、女年满 40 周岁以上的大龄失业人员；
- 4.有劳动能力的残疾人；
- 5.连续失业 1 年以上人员。

三、岗位条件

- 1.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违法犯罪记录；
- 2.身体健康，具备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 3.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服务意识，能熟练使用办公软件；
- 4.高中及以上学历，专业不限。

四、岗位待遇及劳动合同签订

工资待遇：按昆明市一类地区月最低工资标准 2170 元/月执行；

社会保险：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单位缴纳部分由就业补助资金补贴，个人部分自行承担）；

其他待遇：享受法定带薪节假日（节假日接受单位调休安排）、带薪年假等权益，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和岗前业务培训。

合同期限：劳动合同期限根据公益性岗位属性确定，首次签订劳动合同期限不超过 3 年，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 5 年

的可延长至退休。

五、招聘程序

1.报名申请

时间:2025年11月20日至11月27日(工作日 9:00-17:00)

地点:五华区图书馆综合办公室(昆明市西山区东寺街114号)电子版请发送邮箱。

材料:身份证、户口簿、《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五华区认定)。

2.资格审核

由五华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核。

3.面试及体检

面试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拟录用人员需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体检,费用自理。

4.公示与录用

审核通过人员名单在五华区政府网站或公众号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办理录用手续。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军

联系电话:0871-64150355

邮箱:wuhuaqutushuguan@163.com

地址:昆明市西山区东寺街114号

七、其他说明

本岗位为城镇公益性岗位，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及经济补偿金的规定；每人累计安置不超过2次；如发现提供虚假信息或不符合条件的，取消录用资格。

本公告由昆明市五华区图书馆负责解释。

